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派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2

##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169,045,243股，截至公告披露日，累计质押股份142,314,531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84.19%，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民投”）的通知，获悉浙民投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1、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浙民投	是	2,000,000	1.18%	0.27%	否	是	2022-04-26	9999-01-0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合计	——	2,000,000	1.18%	0.27%	——	——	——	——	——	——

质押股份不承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民投天弘”）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合计169,045,2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06%。浙民投天弘已质押股份134,464,531股，其一致行动人浙民投质押股份

5,850,000股，本次浙民投质押股份2,000,000股，浙民投天弘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累计质押股数为142,314,5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2%，占浙民投天弘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的84.19%。

##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0万股，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785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6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7%，对应融资余额为6,821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有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3)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 股份质押事项目前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5) 本次股份质押融资资金具体用途为浙民投自身融资需要，还款资金来源为其项目退出现金回流及自有资金。

(6) 质押股份出于浙民投天弘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民投、杭州浙民投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民投实业”）自身经营的需要，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借款协议及股份质押协议约定了分期还款、提前还款及还款后质押股份释放的机制，首次还款后质押股份比例将下降至80%以下。如后续出现平仓或强制平仓的风险，浙民投天弘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或其他担保物、追加质押物及与债权人和质权人协商增信等措施应对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持续关注浙民投天弘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民投、浙民投实业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7)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民投、浙民投实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不存在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关联交易、为其提供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特此公告

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